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7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	0008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涛	谢闯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电话	(010)69420860	(010)69420860	
电子信箱	kangtao@shunxinnongye.com	xiechuang@shunxinnongy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86,512,595.08	6,211,305,504.28	-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2,573,710.95	-80,972,556.27	62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1,980,750.74	-80,884,597.21	62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7,775,678.93	-2,205,966,755.27	5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97	-0.1092	621.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97	-0.1092	621.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4%	-1.15%	7.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85,364,549.96	15,367,166,219.19	-1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5,299,814.67	6,782,726,103.72	6.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1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36%	284,511,168.00	0.00	不适用 /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3%	36,578,544.00	0.00	不适用 /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7%	32,414,134.00	0.00	不适用 /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1.55%	11,500,000.00	0.00	不适用 /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7,370,225.00	0.0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9%	5,893,292.00	0.00	不适用 /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5,163,739.00	0.0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4,380,687.00	0.00	不适用 /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0.51%	3,800,000.00	0.00	不适用 / 0
王启帆	境内自然人	0.46%	3,425,700.00	0.0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王启帆持有股份3,425,700股,其中信用账户持股数量为3,425,700股,普通账户持股数量为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82,025	0.97%	556,500	0.08%	7,370,225	0.99%	114,600	0.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6,504,244	4.92%	110,800	0.01%	36,578,544	4.93%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顺鑫农业MTN001	102102106	2021年10月20日	2024年10月22日	50,000	3.74%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6.40%	55.7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74	4.79

三、重要事项

无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李颖林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8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鑫农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颖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变更并修订相关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原《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为《董事会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6.4亿元,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人民币15亿元综合授信,期限二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北京市顺义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限额人民币8亿元,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4-029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杜连杰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0955 公司简称:维远股份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维远股份	60095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立强	李先新
电话	0546-5666889	0546-5666889
办公地址	东营市利津县利十一路118号	东营市利津县利十一路118号
电子信箱	wyhzcqb@163.com	wyhzcqb@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493,600,761.60	12,893,279,190.80	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77,658,358.52	8,634,111,517.42	-0.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18,649,408.26	3,189,762,091.53	4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38,525.15	31,879,784.67	1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48,379.60	19,051,270.54	5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39,687.88	346,258,190.72	15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0.37	增加0.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2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维远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3	108,500,000	108,500,000	无
东营远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82	59,500,000	0	无
东营永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89	54,400,000	0	无
东营汇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27	51,000,000	0	无
青岛天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营市显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5	25,000,000	0	无
东营益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47	13,600,000	13,600,000	无
山东京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2,500,000	0	无
徐云亭	境内自然人	1.91	10,500,000	10,500,000	无
蒋根青	境内自然人	1.16	6,383,142	0	无
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4,42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以徐云亭为代表的核心经营管理层,即徐云亭、李玉生、魏玉东、陈敬华、郭建国、郭兆年、张吉章、索树城、赵宝民、王海峰、李秀民、袁崇敬、谭立安、陈国玉、张尧宗、王守业等16名自然人;维远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益安投资普通合伙人为维远控股,益安投资与维远控股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55 证券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一一化工》的相关要求,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4年上半年产量(吨)	2024年上半年外销量(吨)	2024年上半年销售金额(万元)
酚酮相关产品	563,398.52	304,103.15	216,364.87
新能源新材料相关产品	136,187.52	101,226.62	98,445.93
专用化学品	372,484.00	188,826.72	105,698.52
气体相关产品	505,561.11	346,219.42	25,838.30

注:1、酚酮相关产品主要包括:苯酚、丙酮、异丙醇、双酚A。

2、新能源新材料相关产品主要包括:碳酸二甲酯、聚碳酸酯、聚碳酸酯改性合金等产品。

3、专用化学品主要包括:丙烯、碳四、环氧丙烷、双氧水等。

4、气体相关产品主要包括:氢气、氮气、氧气、仪表空气、液氧、液氮、液氩等。

二、主要产品及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2024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3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4年上半年同比变动幅度(%)
苯酚	6,773.53	6,596.27	2.69
丙酮	6,762.97	5,089.32	32.89
双酚A	8,227.56	8,344.91	-1.41
聚碳酸酯	11,766.85	12,169.14	-3.23
异丙醇	7,304.98	5,680.48	28.60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2024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3年上半年均价(不含税)	2024年上半年同比变动幅度(%)
纯苯	7,417.37	6,109.29	21.41
丙烷	4,866.10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88053 公司简称:思科瑞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公司财务部工作人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1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825.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574.3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250.6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7月5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5892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2年7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思科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成都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17,519.82	17,519.82
2	环境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6,804.39	6,804.39
3	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16,681.91	16,681.91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850.29	14,850.29
5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合计		61,856.41	61,856.41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公司财务部工作人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是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投资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4-033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1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8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13,574.3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250.66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7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589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7,600.01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80,235.6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2年6月连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龙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12300841403	24,702,847.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841404	29,042,261.5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11800841405	99,037.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12000841406	824,587.8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12600841756	10,004,283.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东方电气支行	4402206229100128457	27,580,842.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方电气支行	4402206229100128581	65,954,956.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建设路支行	8111001013100847353	16,147,217.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方电气支行	4402206214000001908	20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22900933786	15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建设路支行	8111001022900936125	5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方电气支行	4402206214000001881	4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23200964977	4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23000964966	18,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支行	8111001022700964982	8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建设路支行	8111001024200967020	50,00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合 计		802,356,034.96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申馆路、建设路支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下级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方电气支行为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龙支行的下级银行。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23/9/28	2024/9/28	1.9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50,000,000.00	2023/10/12	2024/10/12	2.0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3/10/25	2024/10/25	2.05%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024/4/19	2024/10/19	1.7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024/4/22	2024/10/22	1.8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18,000,000.00	2024/4/22	2024/10/22	1.8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80,000,000.00	2024/4/22	2025/4/22	1.9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4/5/8	2025/5/8	1.95%	否
合计		628,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5.77%。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1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超募资金用于回购股份金额为人民币4,050.00万元。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5月23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无锡检测试验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6